

上海市青浦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文件

青建安质监〔2018〕27号

关于开展青浦区 2018 年度建设工程“质量月”活动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保障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顺利召开，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上海市工程建设系统“质量月”活动的通知》（沪建质安〔2018〕462 号）文件精神，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上海市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实施方案》《上海市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方案》等，全面推进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切实提高本区建设工程质量总体水平，定于今年 9 月份在全区开展以“建设高品质工程，推进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建设工程“质量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质量是上海的生命”指导方针，进一步完善质量工作机制，强化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落实质量责任制，不断夯实工程质量管理基础，大力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进一步提升本区建设工程质量总体水平，为本区建筑业健康发展做出新贡献。

二、重点活动

（一）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强化“百年大计，质量第一”意识

大力宣传党中央、国务院和上海市委、市政府关于工程质量工作的方针政策，充分利用网络、微信、展板、讲座等手段，开展各类主题活动和质量教育活动。本次“质量月”活动期间，有关单位应在项目施工现场醒目位置悬挂本年度质量月活动主题等标语，切实让质量是企业的生命深入人心，营造良好的“质量月”活动氛围。

（二）开展质量专项治理活动，严格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检查

一是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重点开展钢筋工程和混凝土工程施工质量专项治理，严格落实参建主体单位质量责任制。二是深入开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审图质量专项治理与执法检查工作，进一步提升工程勘察、设计质量总体水平。三是开展预拌混凝土、砂浆等企业违规使用海砂专项治理活动，坚决严厉打击违规使用海砂行为。四是开展深基坑工程、装配式建筑工程专项检查，加强工程质量巡查工作，强化监督执法检查。五是全面加强工程实体质量与材料、构件等送样、检测

活动管理，严厉打击伪造检测数据，出具虚假报告等行为。

（三）组织“质量月”综合观摩活动，提升全区建设工程质量水平

为提高我区建设工程争创优质工程，营造建筑企业出精品项目的氛围，在9月下旬将举办一次以质量为主题的优质工程综合观摩活动，组织全区在建工程现场观摩学习，交流先进的施工工艺和良好的质量管控措施，促进我区建设工程施工质量总体水平稳步提高。

（四）开展建筑节能施工质量管理讲座，提高建筑节能工程质量水平

为加强本区建筑节能工程的施工质量管理，统一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提高建筑节能效果，我区在“质量月”期间将邀请行业专家，开展建筑节能施工质量管理讲座。讲座将从建筑节能工程的政策法规、技术应用、管理要点、材料检测等内容对全区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进行宣贯。推动我区建筑节能工程的综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三、活动要求

（一）加强领导，切实做好各项组织工作。

各单位要紧紧围绕“建设高品质工程，推进高质量发展”的活动主题，成立“质量月”领导小组，精心策划，结合实际，明确活动目标，制定“质量月”活动计划，细化责任分工，做好动员部署，切实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质量月”活动。

（二）积极宣传，全员参与“质量月”活动。

各单位要围绕主题，积极扩大“质量月”活动的宣传和影响范围，利用多种宣传形式，发动群众积极参与，营造良好的

社会氛围。同时广泛动员建设参与各方开展丰富多彩的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开展各类知识技能竞赛，动员工地全员参与，推出标兵，树立模范，带动提高全体从业人员的技能水平和质量安全责任意识。

（三）注重实效，切实提高工程质量水平。

各单位要强化工程建设质量薄弱环节的管理工作，以施工现场安全、质量责任制的落实为重点，严格落实五方参建主体单位质量责任终身制和现场实名制管理，推动工程质量水平的全方面提高。加强一线人员的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技术管理水平和工人的专业技能，夯实工程质量的基础。开展质量问题的自查自纠，消除一批质量通病，切实提高工程质量水平。

青浦区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站

2018年8月27日

